

世界卫生组织

执行委员会
第一〇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2

EB105/6
1999 年 12 月 14 日

2002—2003 年规划预算重点

总干事的说明

1. 每两年，当本组织进入为下一个双年度预算做计划之时，均有必要在制定拟议的规划预算和继而对资源进行分配中考虑确定重点。
2. 对于 2002—2003 年拟议的规划预算，建议执行委员会拟可比过去较早对重点进行讨论，以使总干事在对预算作出决定时考虑执委会的意见。
3. 在准备讨论时，执委会拟可考虑下述问题：
 - 时间因素：2000 年确定的重点不一定作为 2002—2003 年的重点；
 - 当前重点的状况及其与 2002—2003 年预算的关系；
 - 向重点分配的预算资金比例，以及对确定重点的共同资助（正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的影响；
 - 与世界卫生组织秘书处共同战略¹的关系，特别是其四项战略方向；
 - 选择作为重点特定领域的支持依据（例如疾病负担，世界卫生组织的特殊作用及与其它相比较的优势）；
 - 确定真正重点的必要性，即一小部分明确确定的具有特殊需求的领域。

¹ 文件 EB105/3。

4. 第一〇五届会议开幕之日将包括一系列项目，从而有助于执委会对重点进行考虑。总干事在当日的讲话中也将明确具体方向。

= = =